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日期待定)

總目 703－建築物

康樂、文化及市政設施－文化設施

66RE－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把 **66RE**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9 億 3,440 萬元。

問題

我們需要擴建香港藝術館(下稱「藝術館」)，並提升該館的設施及設備，以應付藝術展覽空間不足的問題，令服務更臻完善。

建議

2. 建築署署長建議把 **66RE**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9 億 3,440 萬元，用以進行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民政事務局局长支持這項建議。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3. 這項工程計劃的工地位於尖沙咀海旁，佔地約 8 880 平方米(包括建築範圍及相關的外部工程範圍)。工程計劃的擬議範圍包括－

展覽廳

- (a) 增設 2 個新展覽廳，1 個在天台(900 平方米)，另 1 個在雙樓層高的新翼大樓(1 400 平方米)；
- (b) 將現時位於一樓的接待處大堂改建為多功能廳(700 平方米)，以供舉行專題展覽及文化活動之用；
- (c) 修繕及重新裝修現時位於二樓、三樓及四樓的 4 個展覽廳，以提升展覽設施；

附屬設施

- (d) 將接待處大堂從一樓遷至地下，並加建遮蓋入口，令藝術館更加顯眼及暢通易達。接待處大堂設有售票處、詢問處，以及錄音導賞櫃枱、衣帽間等其他顧客服務設施；
- (e) 重置藝術館的餐廳及書店，並提升所提供的餐飲及商品服務，務求更能配合藝術館的形象及定位；
- (f) 修繕藝術館的辦公室及其他輔助設施，例如：卸貨區、館務部、保安室；
- (g) 將現時位於一樓的展覽廳改建為展覽物品貯存室；

外部設施及休憩用地

- (h) 重新設計藝術館的外牆，增加使用玻璃物料的比例，以及加鋪一層新的覆面物料，以突顯該館的形象和特色；
- (i) 設置 4 個入口，包括無障礙通道，讓觀眾可從不同方向進入藝術館；

- (j) 在地下加建樓梯通往一樓面向海旁的新入口，以吸引在星光大道及香港文化中心(下稱「文化中心」)露天廣場之間的密集人流；
- (k) 重新設計藝術館前面的休憩用地，設立「藝術走廊」，以提供動態的休憩空間，供舉行藝術展覽及其他文化活動之用，並加強戶內及戶外空間的互動；以及
- (l) 設計 1 套具有獨特外觀及品牌形象的新指示標誌。

4. 這項工程計劃的工地平面圖、樓面平面圖、剖面圖、構思圖、藝術館現況照片及無障礙通道位置圖分別載於附件 1 至 11。如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在本屆立法會會期內批准撥款，建築工程預計可在 2016 年首季展開，在 2019 年首季完成。

理由

5. 位於尖沙咀的藝術館在 1991 年啟用。該館自啟用以來並沒有進行任何大型修繕工程，大部分設施日漸老化，亦未能符合現今的要求。增加展覽空間及修繕現有展覽廳，將能加強藝術館舉辦更多大型藝術展覽的能力，有助推廣香港藝術發展。

擴建藝術館及提升其設施

6. 現時，藝術館合共提供 7 080 平方米的展覽空間，以供展出館內藏品及舉行專題展覽。由於地方不敷應用，常設展覽廳暫時用作舉行大型專題展覽，以致本地藝術家作品作恆常展出的安排，也受到影響。為提供更多展覽空間，我們建議加建 1 座新翼大樓，在藝術館天台增設展覽廳，並把位於一樓的接待處大堂改建為多功能廳，以舉行展覽及其他活動。展覽空間將由原來的 7 080 平方米增至 10 073 平方米，增幅達 42%。我們會考慮利用新建天台展覽廳的部分地方，為兒童及青少年舉行與展覽相關的藝術教育活動。

7. 為了令藝術館更加顯眼及暢通易達，並加強該館以客為本的精神及品牌形象，我們建議在藝術館的外牆加鋪一層覆面物料，使其在建築及美學效果上與經修繕的藝術館的特色、加建部分及內部功能配合。新的外牆覆面由預製的立體組件鋪砌，採取較輕物料，以增加組件表面凹入面積產生的陰影，減輕藝術館現時沉重的外觀感覺。這樣不但能令藝術館成為海旁耳目一新、形象鮮明的亮點，亦可減少建築物吸收熱能，有助提升環保成效。

8. 以通透為主的建築設計，令修繕後的藝術館顯得更加開放、顯眼及具現代感。主要的建築特色包括在新接待處大堂加建玻璃走廊，以及在新翼大樓、正門入口及天台的新展覽廳採用玻璃牆。在主樓南面採用玻璃牆可令二至四樓的公用大堂變得更開揚，市民可在各樓層飽覽維港景色。這些建築特色，連同具有藝術元素的外牆，可令經修繕後的藝術館成為海旁矚目的焦點，從梳士巴利道都能看見其獨特外觀。

9. 現有咖啡店及書店設於藝術館一樓，顧客出入甚為不便，使用率偏低。我們會在藝術館一樓增設一個新的獨立入口，方便顧客直接由海旁進出一樓的藝術館餐廳，顧客可透過餐廳的玻璃幕牆欣賞維港美景。這間餐廳加上地下咖啡店的露天茶座，可為海旁一帶的地方增添活力。另外，書店亦會遷至地下，售賣配合藝術館形象的相關商品及紀念品。

為藝術館在推廣香港藝術方面訂定更明確的目標

10. 擴建工程其中一個主要目的，是為藝術館提供推廣香港藝術所需的空間及設施，並加強對本地藝術及藝術家的支援。我們將會重設曾在 1990 年代末用作舉行專題展覽的「香港藝術展覽廳」，以舉行與香港藝術有關的展覽；又會增設「香港當代藝術展覽廳」，與客席策展人、藝術家、藝術團體及機構攜手合作，以嶄新角度，利用互動及啟發性兼備的手法，舉行當代香港藝術展覽。新翼大樓地下將會設有雙樓層高的展覽廳，用作舉行當代藝術展覽，展出香港藝術家的大型實驗性作品。該展覽廳有別於傳統的白色立方體展覽空間，可容納需置於雙樓層高空間內的巨型當代藝術品。

11. 除了第 3(a)至 3(c)段所述的戶內展覽設施之外，我們會優化現時位於藝術館前方的露天廣場，以擺放該館的展品。該場地將會成為由梳士巴利花園藝術廣場延伸至文化中心露天廣場的戶外藝術走廊的一部分，輪流展出藝術家的作品。

令藝術館更加暢通易達及顯眼

12. 工程計劃完成後，藝術館將設有 4 個入口，讓公眾可從不同方向進入，令藝術館更暢通易達。正如上文第 8 段所述，採用通透的建築設計，可令經修繕後的藝術館成為海旁矚目的焦點，訪客可從館內飽覽維港美景，而從梳士巴利道望向藝術館，其外觀亦會更為突出。

13. 藝術走廊及梳士巴利花園藝術廣場將可提供活潑的休憩空間，以供舉行文化藝術活動，為海旁一帶增添活力。

14. 坐擁無阻擋海景的藝術館餐廳、咖啡店的露天茶座、售賣圖書和精品的商店，以及藝術館豐富多姿的展覽及文化活動，將令尖沙咀海旁更具活力，增添熱鬧氣氛，成為市民消閒的好去處。

15. 藝術館的擴建及修繕工程將會成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活化尖沙咀海旁文康設施的長遠計劃的一部分。展望日後的尖沙咀海旁整體活化計劃，當中會包括梳士巴利花園東面部分及星光大道，長遠而言會涵蓋文化中心及其露天廣場的修繕工程。我們或需與其他持份者(例如私人機構及非政府機構)合作，以便重塑尖沙咀海旁成為香港一個充滿活力的文化景點。

16. 藝術館將會加強節目內容，舉辦更多大型展覽並展出更多本地優秀藝術家的作品，吸引香港市民及世界各地遊客前來參觀。藝術館外貌即將煥然一新，加上四周修繕後的休憩用地，此處將成為文化景點，為訪客帶來啟發性的全新體驗。

藝術館關閉期間的活動安排

17. 為確保擴建及修繕工程能盡早完成，藝術館會關閉約三年，其間館藏及工作人員會遷往別處。施工期間，藝術館會在其他場地繼續辦公及舉行活動，並會通過網上討論區或研討會與市民大眾保持聯繫。

18. 為了在閉館期間繼續推廣香港藝術及藝術家，藝術館已預留位於九龍公園的香港文物探知館展覽廳，作為舉行有關香港藝術的展覽、講座及研討會的場地。另外，又會利用康文署轄下其他展覽場地(例如香港大會堂及香港中央圖書館)，展出該館的香港藝術藏品，並在梳士巴利花園藝術廣場展出本地藝術家的作品，令藝術館得以繼續在尖沙咀海旁一帶發揮其原有的功能。

19. 藝術館人員亦會利用這個機會更有系統地與社區人士保持恆常聯繫，並加強觀眾拓展工作。具體來說，藝術館將於閉館期間，在學校及社區舉辦更多藝術欣賞及藝術學習活動，並會聘請導賞員及藝術教育人員在學校主持藝術講座及工作坊，為學生舉辦別具創意的教育活動。另外，藝術館會與教育機構合作，在網站推出網上互動活動或動畫藝術欣賞節目。

20. 藝術館計劃與本地大專院校及研究機構合作，設立一個香港藝術研究資料網站，匯集現有的香港藝術研究資料，並透過共通的庫存索引連結相關資料庫，方便公眾查閱。藝術館亦會就香港藝術歷史進行一系列研究，並通過討論區、刊物及網上資料庫等渠道與市民及研究人員分享研究成果。這些研究結果將構成鞏固的基礎，有助藝術館制訂有關香港藝術的節目發展及購置館藏的方向。

與 M+的配合

21. 擴建後的藝術館在定位上不會與現正於西九文化區興建的M+博物館出現重複或競爭的情況。考慮到藝術博物館諮詢委員會¹及藝術界持份者的意見，藝術館及M+在定位上的主要分別在於以下幾方面－

- (a) M+的重點在於 20 及 21 世紀的視覺文化，範圍包括視覺藝術、建築、設計及影像作品；藝術館則涵蓋藝術史上較長的時期，從古典至當代各時期。在作品類型方面，藝術館展出傳統書畫、歷史圖片及文物，館內的常設展覽廳輪流展出中國文物、傳統中國書畫、歷史圖片，以及以明清書畫為主的虛白齋館藏。藝術館又與私人收藏家及海外博物館合作，

¹ 藝術博物館諮詢委員會在 2010 年 10 月成立，委員由民政事務局局長委任，當中包括學者、博物館專家、藝術家、藝術推動者、市場推廣及公關專業人士／社區領袖。

舉辦專題展覽，展出古典藝術品，以及世界各地從古至今的文物瑰寶(例如古埃及藝術品、印象派畫作，以及內地及世界各地的文物)，當中不少展品可追溯至 20 及 21 世紀以前；

- (b) M+收藏及介紹香港藝術，旨在於一個密切連繫的世界舞台中為視覺文化記錄過去、透視現狀、貢獻未來。藝術館則旨在從香港藝術的發展背景及其獨有之處，介紹香港藝術的歷史發展；以及
- (c) M+定位為世界級博物館，從香港的角度出發，同時也具全球視野，向外發展至中國其他地方、亞洲及世界各地。藝術館則定位為區內主要的博物館，以香港藝術為重點，同時兼顧國際藝術潮流，並與世界各地的藝術館保持聯繫。

22.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轄下的博物館委員會負責督導 M+的發展、管理及運作，委員會成員包括民政事務局及康文署的代表。此外，M+團隊與康文署轄下博物館的管理人員一直保持密切聯繫，通過交換關於館藏及擬購藏品的資料，就彼此互借藏品作出協調，避免在收藏藏品時出現不必要的重複或爭奪同一藝術品的情況。各相關團隊會繼續就博物館日後的展覽主題、日期及活動進行協調，並進一步研究合作的提議，以期促進香港視覺文化的發展。

23. 工程計劃如獲財委會批准，建築工程預計在 2016 年首季展開，在 2019 年首季完成；M+的竣工目標日期暫定在 2018 年。有關可否延遲至 M+開幕之後才進行藝術館修繕工程，政府已作仔細考慮這個問題並諮詢相關人士。藝術博物館諮詢委員會及本地藝術界深信，要實踐推廣及支持香港藝術的使命，擴建藝術館及提升其設施實在刻不容緩，並認為延遲 3 至 4 年不可接受。康文署會繼續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保持密切聯繫，以確保藝術館與 M+在定位及節目編排上互相補足。

對財政的影響

24.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的建設費用為 9 億 3,440 萬元(請參閱下文第 26 段)，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a) 工地工程		11.7
(b) 地基工程		9.1
(c) 建築工程 ²		358.5
(d) 屋宇裝備工程		149.8
(e) 渠務工程		7.0
(f) 外部工程		36.0
(g) 額外的節省能源、綠化及循環使用裝置		13.5
(h) 家具及設備 ³		56.0
(i) 顧問費		8.9
(i) 工料測量服務	3.9	
(ii) 外牆、照明及音響專家顧問	5.0	
(j) 康文署負責的調遷工程 ⁴		38.8
(k) 應急費用		68.9
	小計	758.2 (按2014年9月價格計算)
(l) 價格調整準備		176.2
	總計	934.4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

² 這項預算費包括藝術館上蓋建築物拆卸、改建及加建工程的費用。以組件方式為現有各層展覽廳加鋪外牆的費用約為 2,500 萬元。

³ 這項預算費是根據暫定所需的家具和設備項目計算得出。

⁴ 博物館調遷工程所需的費用包括包裝／拆封、裝箱／拆箱、運輸、專業文物修復處理，以及所有藝術館以外處所招致的有關開支。

25. 我們建議委聘顧問，負責有關外牆設計及建造、外牆特別照明、音響設計及工料測量服務的合約管理工作。估計顧問費的詳細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12。66RE 號工程計劃的建築樓面面積約為 15 700 平方米。按 2014 年 9 月價格計算，估計工程費用的單位價格(以建築工程及屋宇裝備工程兩項費用計算)為每平方米 32,376 元。我們認為，若考慮到工程的複雜程度，這個項目與政府其他同類工程相比，單位價格屬於合理。

26. 如獲批准撥款，我們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百萬元 (按 2014 年 9 月 價格計算)	價格調整 因數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2015-16	6.0	1.05725	6.3
2016-17	140.0	1.12069	156.9
2017-18	230.0	1.18793	273.2
2018-19	233.0	1.25920	293.4
2019-20	90.0	1.33475	120.1
2020-21	40.0	1.40483	56.2
2021-22	19.2	1.47507	28.3
	<u>758.2</u>		<u>934.4</u>

27. 我們根據政府對 2015 至 2022 年期間公營部門樓宇及建造工程產量價格的趨勢增減率所作的最新一組假設，訂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由於可以預先清楚界定工程範圍，我們會以總價合約形式進行有關建造工程，合約並會訂定可調整價格的條文。

28.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引致的額外經常開支為每年 4,520 萬元。一般而言，工程計劃所導致的建設費用和經常開支，在日後釐定受影響的收費和費用時，會恰當地加以考慮。

公眾諮詢

29. 在 2011 至 2014 年期間，我們與持份者就工程計劃進行了多輪諮詢。正如上文第 23 段所述，各持份者一致支持該項工程計劃，並促請當局早日實行，而非延至 M+開幕之後才進行。

30. 我們在 2013 年 3 月就工程計劃的範圍及概念設計諮詢油尖旺區議會轄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委員支持該工程計劃。

31. 我們在 2011 年 3 月、2013 年 2 月及 2014 年 2 月諮詢藝術博物館諮詢委員會，委員對工程計劃表示大力支持，並促請當局早日實行該計劃。

32. 我們在 2013 年 5 月 16 日就藝術館的初步修繕計劃諮詢九龍、荃灣及葵青海濱發展專責小組(下稱「專責小組」)。在考慮有關意見後，我們在 2014 年 2 月 12 日就計劃的詳細設計及實行細節再次諮詢專責小組。小組成員大體上了解政府是根據《海港規劃原則》修訂修繕計劃。

33. 2013 年 7 月 9 日，我們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 131 章)第 16 條的規定，向城規會申請略為放寬工程計劃的建築物高度限制。城規會在 2013 年 9 月 27 日給予批准，惟須符合有關條件，即將城規會的意見(例如有關園景美化及消防的建議)納入發展建議中。我們會在建築工程展開前就園景美化及消防的建議向有關部門申請批准。

34. 在 2014 年年初，我們舉行了多次諮詢會議，就藝術館的最新建築設計及關閉期間的活動計劃，蒐集藝術界及專業持份者的意見。此外，我們也諮詢了博物館專家顧問，以及藝術團體、學術機構及藝術機構的代表。所有持份者均對工程計劃及擬議建築設計表示支持。

35. 我們在 2014 年 5 月 12 日諮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委員普遍支持向工務小組委員會申請撥款。我們已在 2014 年 7 月 15 日應委員的要求提交進一步資料，並把適用的資料加入本文件。

對環境的影響

36. 這項工程計劃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影響。我們會實施適當的緩解措施，以控制對環境的短期影響，並已把所需費用計算在工程計劃預算費內。

37. 我們會在有關合約訂定條文，要求承建商實施緩解措施，控制施工期間的噪音、塵埃和工地流出的廢水所造成的滋擾，確保符合既定的標準和準則。這些措施包括在進行高噪音建築工程時，使用減音器或減音器，豎設隔音板或隔音屏障，以及興建圍牆；經常清洗工地和在工地灑水；以及設置車輪清洗設施。

38. 在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曾考慮採取措施，以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物(例如採用金屬圍板和布告牌，以便這些物料可在其他工程計劃循環使用或再用)。此外，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可能在工地或其他合適的建築工地再用惰性建築廢物(例如以挖掘所得的物料作填料用途)，以盡量減少須棄置於公眾填料接收設施⁵的惰性建築廢物。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39. 在施工階段，我們亦會要求承建商提交計劃書，列明廢物管理措施，供政府審批。計劃書須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和減少產生惰性建築廢物，並把這些廢物再用和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的日常運作符合經核准的計劃，並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開，然後運到適當的設施棄置。我們會以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物和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的情況。

⁵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列載於《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附表 4。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惰性建築廢物。

40.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合共會產生 8 625 公噸建築廢物，其中 184 公噸(2.1%)惰性建築廢物會在工地再用，另外 6 180 公噸(71.7%)惰性建築廢物會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我們會把餘下的 2 261 公噸(26.2%)非惰性建築廢物棄置於堆填區。就這項工程計劃而言，把建築廢物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的費用，估計總額為 449,000 元(金額是根據《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所訂明，運送到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27 元，而到堆填區處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125 元計算)。

對文物的影響

41. 這項工程計劃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或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土地徵用

42. 這項工程計劃無須徵用土地。

節省能源、綠化及循環使用裝置

43. 這項工程計劃已採用多種節能裝置，包括－

- (a) 設有變速驅動器的高效能氣冷式製冷機；
- (b) 按需求自動調控冷凍水循環系統；
- (c) 按需求自動調控空氣供應系統；
- (d) 使用二氧化碳感應器按需求自動調控新鮮空氣供應量；以及
- (e) 發光二極管照明燈具。

44. 在綠化設施方面，我們會在部分天台平台及地下闢設園景，以收環保及美化之效；又會在面向海濱長廊的新特色外牆進行垂直綠化。

45. 採用上述裝置，估計所需額外費用總額約為 1,350 萬元(包括用於節能裝置的 250 萬元)，這筆款項已計入這項工程計劃的預算費內。這些節能裝置每年可節省 7.6% 的能源消耗量，成本回收期約為 4.9 年。

背景資料

46. 我們在 2012 年 9 月把這項工程計劃提升為乙級。我們已委聘顧問進行地形測量及地下公用設施地圖繪製工作，並委聘定期合約承建商進行岩土工程勘探，以便進行可行性研究。我們亦委聘了規劃顧問進行技術評估及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 16 條向城規會提交城市規劃申請(如上文第 33 段所述)、外牆顧問負責新外牆的詳細設計、建築資訊模型測量顧問進行藝術館的建築測量及屋宇裝備測量工作，以及工料測量顧問擬備招標文件。顧問服務及相關工程的費用總額約為 650 萬元，這筆款項已在整體撥款分目 **3100G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小規模勘測工作及支付顧問費」項下撥款支付。我們已利用內部資源完成工程計劃的詳細設計，而工料測量顧問正為招標文件定稿。

47. 為配合新翼大樓的建築工程，工程計劃範圍內的 6 棵樹均須移植，其中 2 棵會移植到文化中心旁邊，另外 4 棵會移植到工程計劃範圍的其他位置。須移植的樹木均非珍貴樹木⁶。我們會把種植樹木的建議納入工程計劃內，當中包括種植 1 棵標本樹、4 800 叢灌木、4 800 叢地被植物及 480 平方米的草坪。

⁶ 「珍貴樹木」指《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或符合下列最少一項準則的其他樹木－

- (a) 樹齡達百年或逾百年的樹木；
- (b) 具文化、歷史或重要紀念意義的樹木，例如風水樹、可作為寺院或文物古蹟地標的樹木或紀念偉人或大事的樹木；
- (c) 屬貴重或稀有品種的樹木；
- (d) 樹形出眾的樹木(顧及樹的整體大小、形狀和其他特徵)，例如有簾狀高聳根的樹木、生長於特別生境的樹木；或
- (e) 樹幹直徑等於或超逾 1.0 米的樹木(在高出地面 1.3 米的位置量度)，或樹木的高度／樹冠覆蓋範圍等於或超逾 25 米。

48.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275 個(252 個工人職位及另外 23 個專業／技術人員職位)，共提供 5 950 個人工作月數的就業機會。

民政事務局
2015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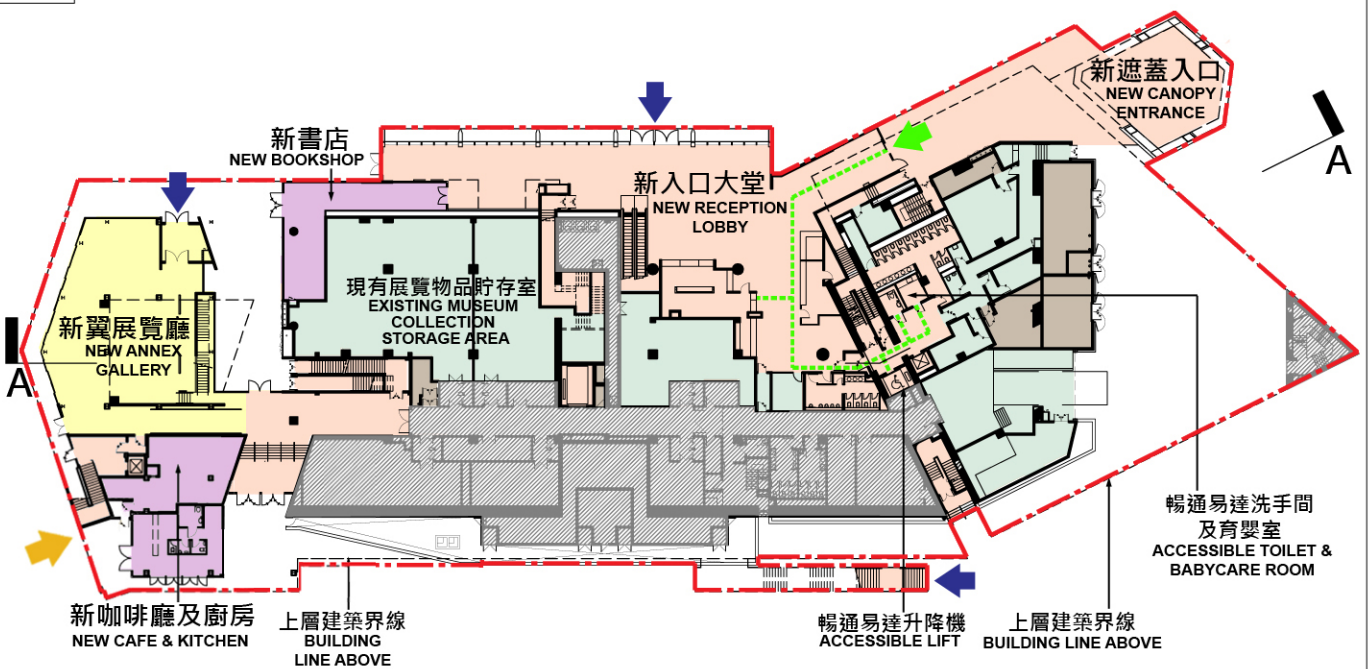
圖例 LEGEND

- - - 工地界線 SITE BOUNDARY
- ← 藝術館 行人出入口 MUSEUM PEDESTRIAN ENTRANCE/EXIT
- ← 藝術館 無障礙出入口 MUSEUM BARRIER-FREE ENTRANCE/EXIT
- ← 車輛出入口 VEHICULAR INGRESS/EGRESS
- ← 咖啡廳/餐廳出入口 CAFE/RESTAURANT ENTRANCE/EXIT
- 綠化天面 GREEN ROOF
- 綠化平台 LANDSCAPED DECK
- 天窗 / 玻璃簷篷 SKYLIGHT/GLASS CANOPY
- 行人過路處 PEDESTRIAN CROSSING
- ✖ 尖沙咀 / 尖東港鐵站出口 TSIM SHA TSUI/ EAST TSIM SHA TSUI MTR STATION EX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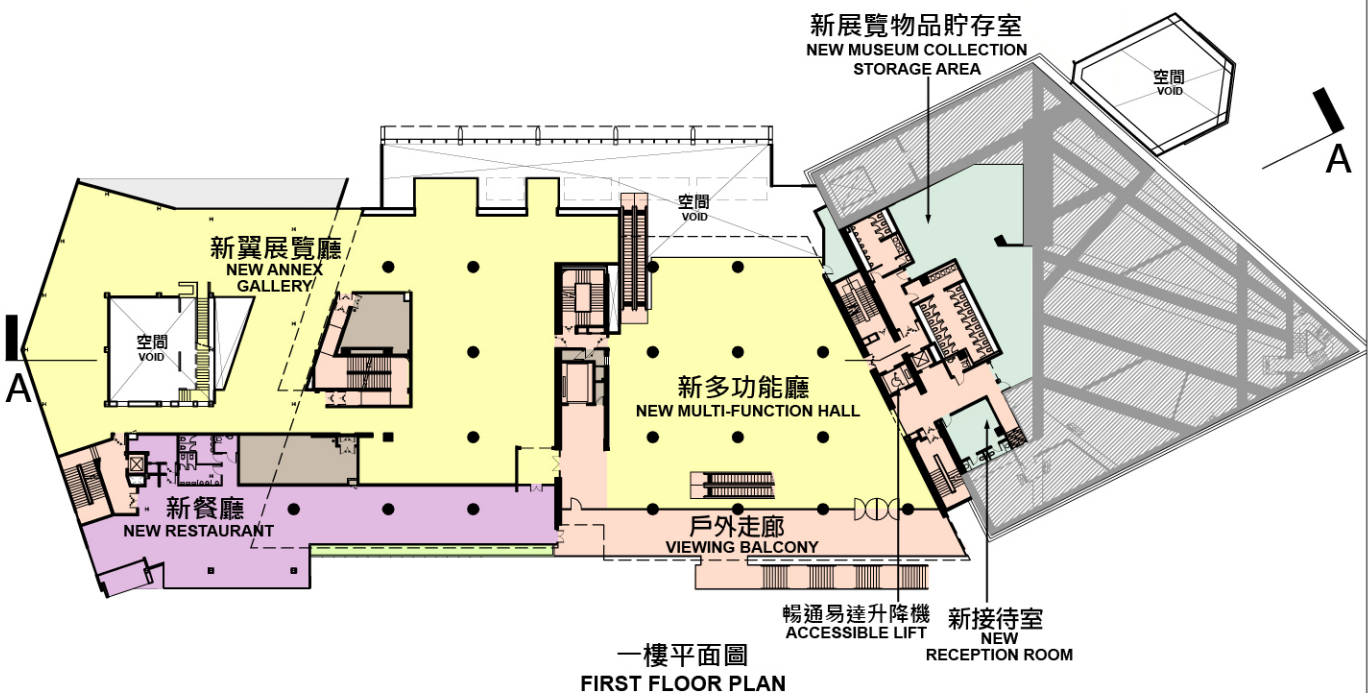
工地平面圖
SITE PLAN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地下平面圖
GROUND FLOOR PLAN



一樓平面圖
FIRST FLOOR PLAN

圖例 LEGEND

- | | | | |
|--|---|---|--|
| 展覽廳 / 多功能廳
GALLERY / MULTI-FUNCTION HALL | 職員專用範圍 / 貯存室
AREA FOR STAFF / STORE ROOM | 藝術館 行人出入口
MUSEUM PEDESTRIAN
ENTRANCE/ EXIT | 咖啡廳/餐廳出入口
CAFE/RESTAURANT
ENTRANCE/ EXIT |
| 公共空間 (通道 / 大堂 / 廁所)
PUBLIC AREA (CIRCULATION /
LOBBY / TOILET) | 機房
PLANT ROOM | 藝術館 無障礙出入口
MUSEUM BARRIER-FREE
ENTRANCE/ EXIT | 工地界線
SITE BOUNDARY |
| 餐廳 / 書店
RESTAURANT / BOOKSHOP | 非改建範圍
NON-RENOVATED AREA | 無障礙通道
BARRIER-FREE ACCESS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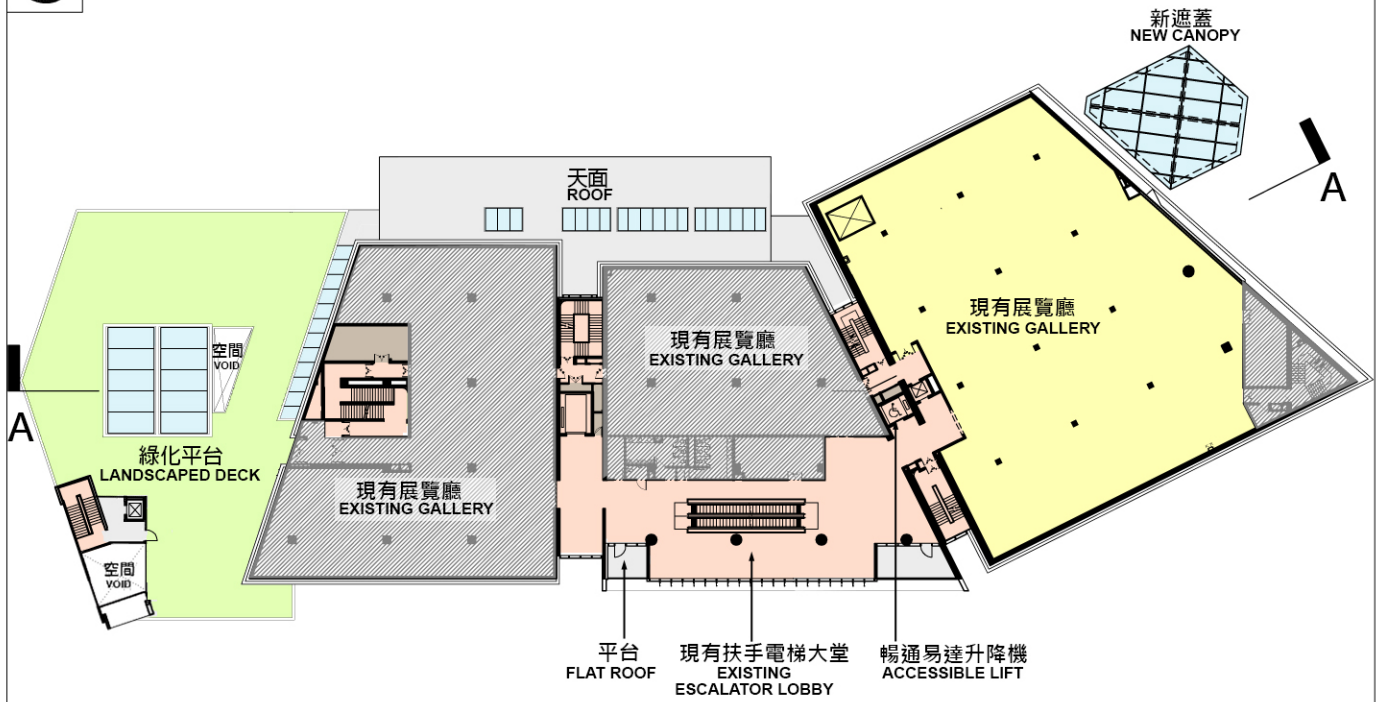
8m 0 16m

地下及一樓平面圖
GROUND FLOOR
PLAN & FIRST
FLOOR PL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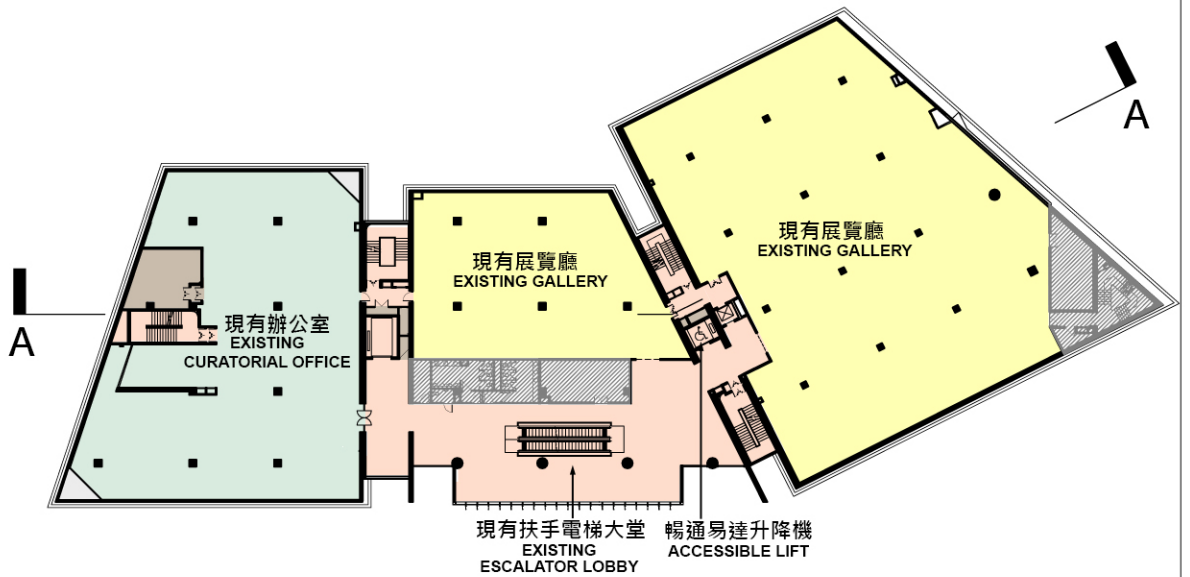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二樓平面圖
SECOND FLOOR PLAN



三樓平面圖
THIRD FLOOR PLAN

圖例 LEGEND

- | | |
|---|--------------------------------------|
| 展覽廳
GALLERY | 機房
PLANT ROOM |
| 公共空間 (通道 / 大堂 / 廁所)
PUBLIC AREA (CIRCULATION / LOBBY / TOILET) | 天窗 / 玻璃簷篷
SKYLIGHT / GLASS CANOPY |
| 職員專用範圍 / 貯存室
AREA FOR STAFF / STORE ROOM | 綠化平台
LANDSCAPED DECK |
| 非改建範圍
NON-RENOVATED AREA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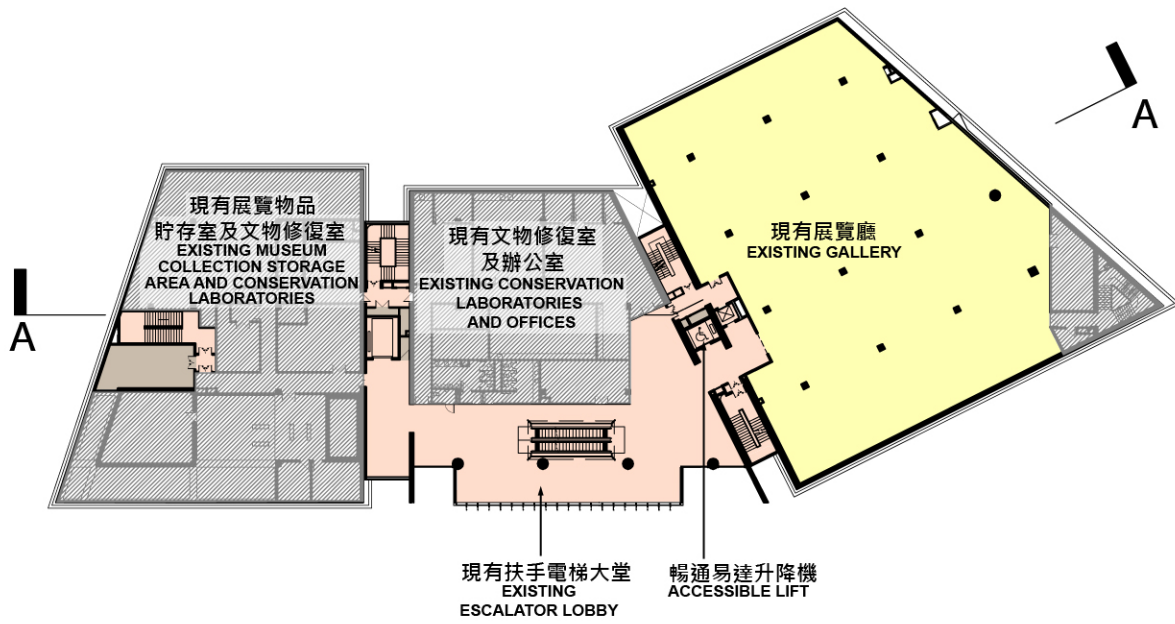
8m 0 16m

二樓及三樓平面圖
SECOND FLOOR
PLAN & THIRD
FLOOR PL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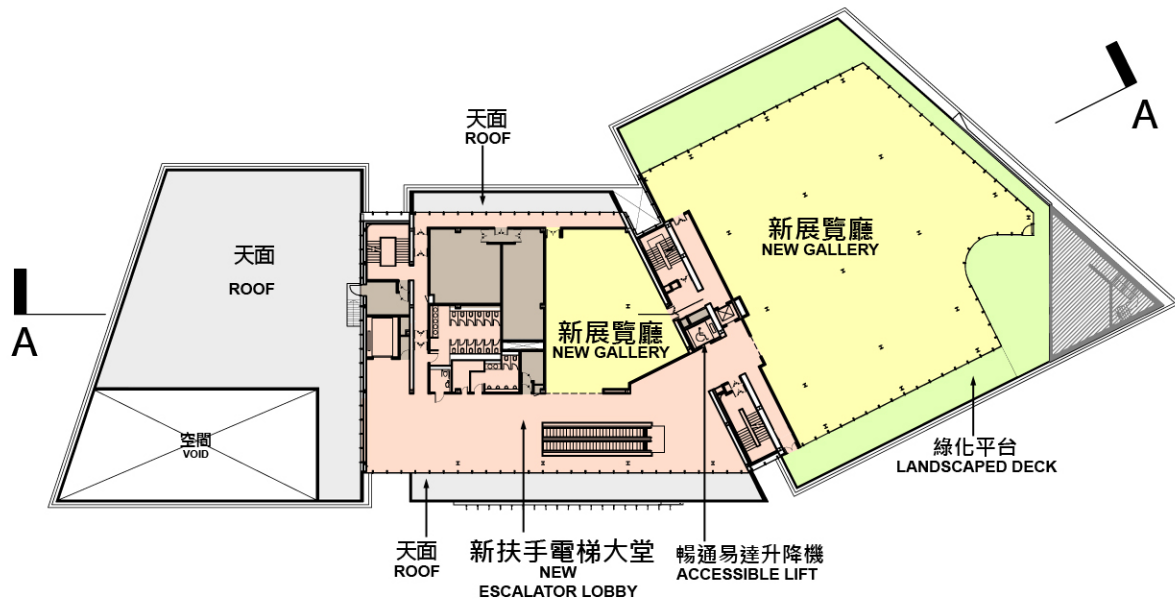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四樓平面圖
FOURTH FLOOR PLAN



五樓平面圖
FIFTH FLOOR PLAN

圖例 LEGEND

- | | |
|--|-----------------------------|
| 展覽廳
GALLERY | 綠化平台
LANDSCAPED DECK |
| 公共空間 (通道 / 大堂 / 廁所)
PUBLIC AREA (CIRCULATION /
LOBBY / TOILET) | 非改建範圍
NON-RENOVATED AREA |
| 機房
PLANT ROOM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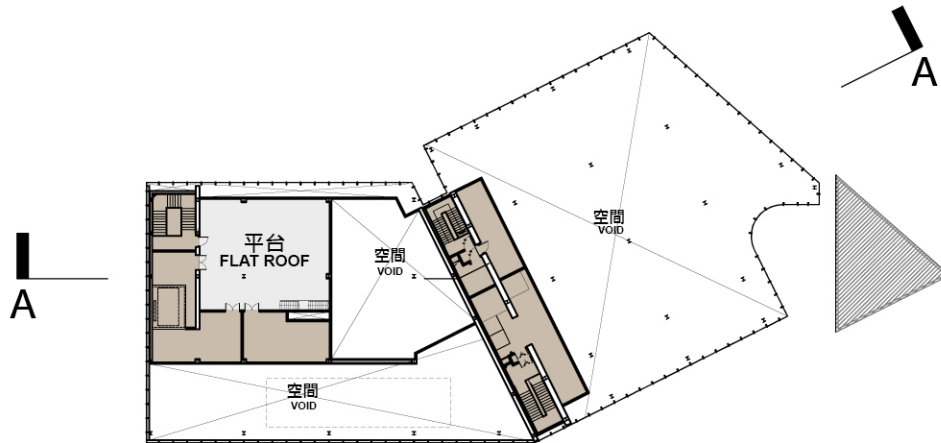
8m 0 16m

四樓及五樓平面圖
FOURTH FLOOR
PLAN & FIFTH
FLOOR PL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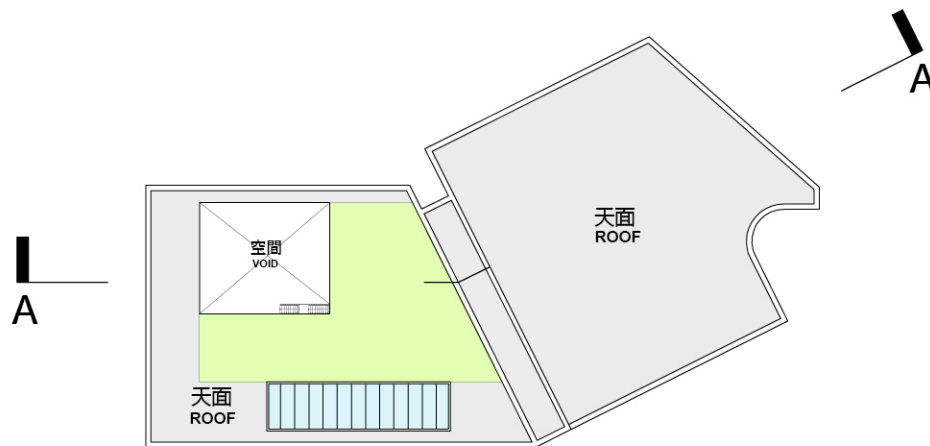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五樓閣樓平面圖
FIFTH MEZZANINE FLOOR PLAN



天台平面圖
ROOF FLOOR PLAN

圖例 LEGEND

- | | |
|--|---|
|  機房
PLANT ROOM |  非改建範圍
NON-RENOVATED AREA |
|  綠化天面
GREEN ROOF | |
|  天窗
SKYLIGHT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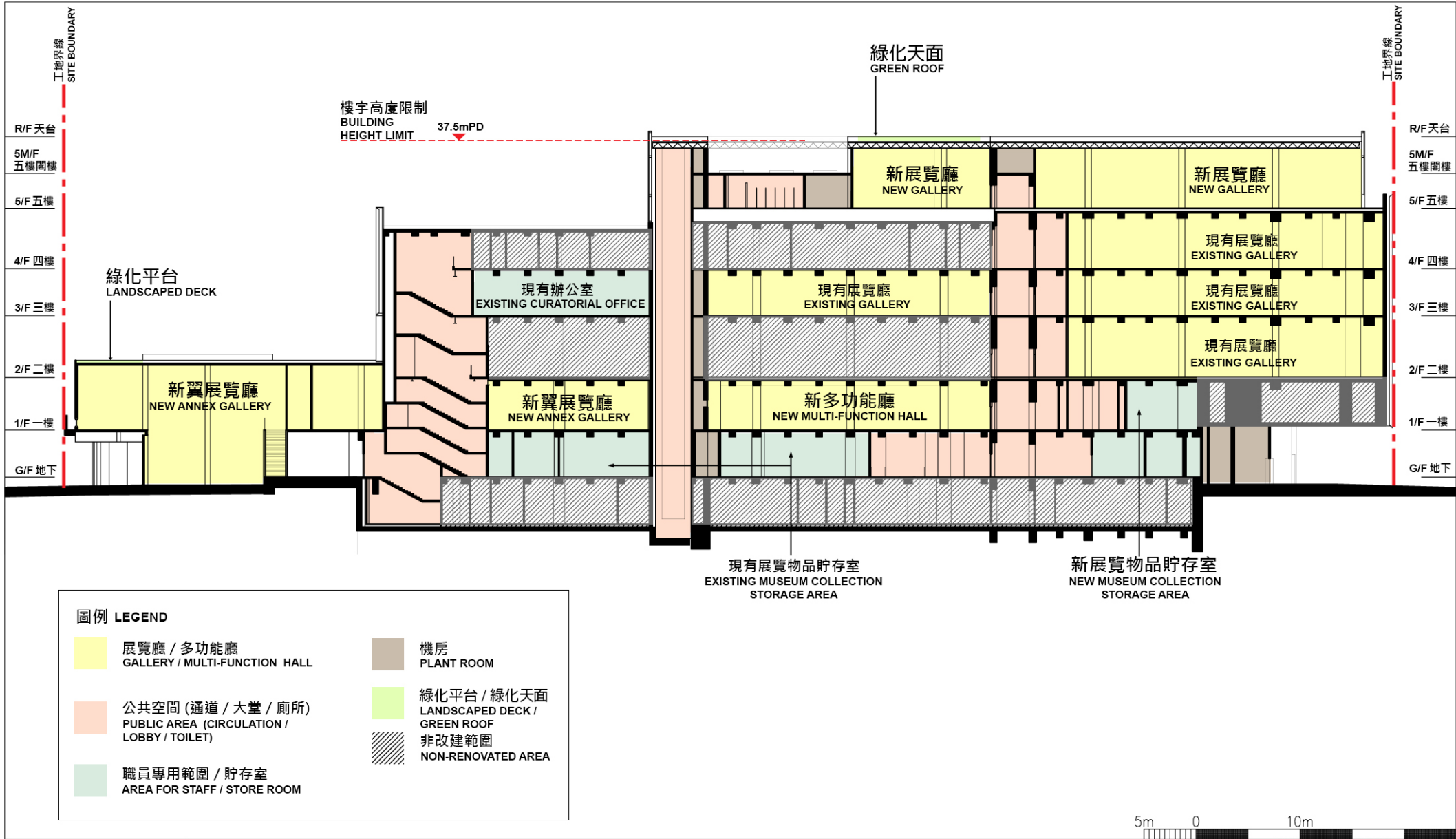
8m 0 16m

五樓閣樓及天台平面圖
FIFTH MEZZANINE
FLOOR PLAN &
ROOF FLOOR PLAN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剖面圖 A-A
SECTION A-A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從東南面望向藝術館擴建後的構思圖
VIEW FROM SOUTH EASTERN DIRECTION AFTER RENOVATION (ARTIST'S IMPRESSION)



從東南面望向藝術館的現貌照片
VIEW FROM SOUTH EASTERN DIRECTION (SITE PHOTO OF EXISTING VIEW)

構思圖 / 藝術館
現貌照片
ARTIST'S IMPRESSION/
SITE PHOTO OF EXISTING
VIEW OF MUSEUM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從西南面望向藝術館擴建後的構思圖
VIEW FROM SOUTH WESTERN DIRECTION AFTER RENOVATION (ARTIST'S IMPRESSION)



從西南面望向藝術館的現貌照片
VIEW FROM SOUTH WESTERN DIRECTION (SITE PHOTO OF EXISTING VIEW)

構思圖 / 藝術館
現貌照片
ARTIST'S IMPRESSION/
SITE PHOTO OF EXISTING
VIEW OF MUSEUM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從南面望向藝術館擴建後的構思圖

VIEW FROM SOUTHERN DIRECTION AFTER RENOVATION (ARTIST'S IMPRESSION)

構思圖
ARTIST'S
IMPRESSION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從南面望向藝術館的現貌照片
VIEW FROM SOUTHERN DIRECTION (SITE PHOTO OF EXISTING VIEW)

藝術館現貌照片
SITE PHOTO OF
EXISTING VIEW
OF MUSEUM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圖例 LEGEND

- 現有巴士站
EXISTING BUS STOP
 - 現有巴士站
EXISTING MINIBUS STOP
 - ||||| 現有行人過路處
EXISTING PEDESTRIAN CROSSING
 - ✱ 尖沙咀 / 尖東地鐵站出口
TSIM SHA TSUI / EAST TSIM
SHA TSUI MTR STATION EXIT
- 現有行人隧道
EXISTING PEDESTRIAN SUBWAY
 - ⬆ 暢通易達升降機
ACCESSIBLE LIFT
 - 無障礙通道
BARRIER-FREE ACCESS
 - 工地界線
SITE BOUNDARY
 - ➔ 無障礙出入口
BARRIER-FREE
ENTRANCE/ EXIT

30m 0 60m

無障礙通道平面圖
PLAN OF
BARRIER-FREE
ACCESS

66RE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EXPANSION AND RENOVATION OF
THE HONG KONG MUSEUM OF ART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66RE – 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

估計顧問費的分項數字(按 2014 年 9 月價格計算)

		預計的人 工作月數	總薪級 平均薪點	倍數 (註 1)	估計費用 (百萬元)
(a)	藝術館建造外 牆、特別照明 及音響設計合 約管理的專家 顧問服務 ^(註 1)	—	—	—	5.0
(b)	工料測量服務 ^(註 1)	—	—	—	2.0
	技術人員	—	—	—	1.9
				總計	<u>8.9</u>

註

1. 建造外牆、特別照明及音響設計及工料測量服務合約管理的顧問費，是根據 **66RE** 號工程計劃的現有顧問合約計算得出。待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把 **66RE**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後，有關工作才會展開。